



北加州中文學校聯合會 2012 年學術比賽

目 錄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1. 重要日期一覽表 | Page 2 |
| 2. 學術比賽年齡分組表 | Page 3 |
| 3. 學術比賽項目表 | Page 4 |
| 4. 報名須知 | Page 5 |
| 5. 國、粵語演講題目 | Page 6 |
| 6. 比賽須知及評審細則 | Page 7 ~ 12 |
-
-



重要日期一覽表

11/05/2011	星期六	學術比賽邀請函及相關文件 ■ E-mail 寄出
02/11/2012	星期六	學術比賽報名截止 ■ E-mail 收件日期為憑
02/11/2012	星期六	評審人員報名截止 ■ E-mail 收件日期為憑
03/04/2012	星期日	賽前評審會議 演講及朗讀評審請務必親自出席評審會議 2:00 PM ~ 4:30 PM Sierramont Middle School 3155 Kimlee Drive, San Jose, CA 95132
03/05/2012	星期一	更換參賽學生姓名截止 ■ E-mail 收件日期為憑
03/12/2012	星期一	學術比賽評審細則修改通知 ■ E-mail 寄出
03/19/2012	星期一	學術比賽賽前通知 ■ E-mail 寄出
04/01/2012	星期日	學術比賽及頒獎典禮 1:30 PM ~ 5:30 PM Sierramont Middle School 3155 Kimlee Drive, San Jose, CA 95132



北加州中文學校聯合會 2012 年學術比賽

學術比賽年齡分組表

組別及年齡定義：年齡分組以 12 月 31 日為基準

組別	年 齡	出生年月日	出生年
A	13 歲(含)以上	1998/12/31 及以前	< 1999
B	10 歲(含)–13 歲	1999/01/01 — 2001/12/31	99, 00, 01
C	7 歲(含)–10 歲	2002/01/01 — 2004/12/31	02, 03, 04
D	7 歲(不含)以下	2005/01/01 及以後	> 2004
CD	10 歲(不含)以下	2002/01/01 及以後	> 2001



北加州中文學校聯合會 2012 年學術比賽

學術比賽項目表

項目	代號	分組	附註
1. 國語組演講	MS	A, B, C, D	題目請參閱本規章第六頁
2. 國語即席演講	MI	A, B	
3. 粵語組演講	CS	A, B, C, D	① 題目請參閱本規章第六頁 ② 各校每組可派三名代表
4. 鉛筆書法	PW	A, B, C, D	請自行準備鉛筆及橡皮擦
5. 毛筆書法	CL	A, B, CD	請自行準備紙張及文具
6. 西畫	WD	A, B, C, D	自行準備畫具
7. 國畫	CW	A, B, CD	自行準備紙張及畫具
8. 作文	ES	A, B, CD	CD 組看圖作文
9. 注音符號拼音	SP	B, C, D	採取由老師錄音唸題，學生聽音作答的方式
10. 國語部首查字典	DC	A, B, C	請自備「新編國語日報辭典」
11. 粵語組部首查字典	DA	A, B	① 各校每組可派三名代表 ② 請自備「新雅中文字典」
12. 閱讀測驗	RC	A, B, C, D	
13. 雙語翻譯	TL	A, B	各校每組可派兩名代表
14. 國語組朗讀	RT	A, B, C, D	請參閱朗讀文稿 PDF 檔案
15. 粵語組朗讀	CT	A, B, C, D	① 請參閱朗讀文稿 PDF 檔案 ② 各校每組可派三名代表
16. 漢語拼音	HP	A, B	採取由老師錄音唸題，學生聽音作答的方式
17. 中文打字	TP	A, B	① 正簡體作答均可 ② 不可正、簡體混合作答



北加州中文學校聯合會 2012 年學術比賽

報名須知

- 一、**比賽時間**：2011年4月1日(星期日)下午1:30 PM開始
- 二、**比賽地點**：Sierramont Middle School, 3155 Kimlee Drive, San Jose, CA 95132
<http://bcs-usa.org/Campus/Sierramont.html>
- 三、**報名截止日期**：2012年2月11日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- 四、**報名費用**：會員學校統一報名，統一繳費，每位參賽學生美金40元。
- 五、**報名資格及注意事項**：
 - ① 北加州中文學校聯合會會員學校在學之學生，由各校統籌報名。報名後，退出者不予退費。
 - ② 如有遞補替換，須於3月5日前E-mail通知主辦單位學校(bcs.ac.team@gmail.com)。遞補替換視同重新報名，應重新繳報名費，每人美金40元。
 - ③ 曾經獲得本學術比賽比賽第一名者，不得報名同一項組別，但可越組參加高年齡的組別或其他項目。
 - ④ 每名學生只限參加一項比賽。
- 六、**報名手續**：報名方式以**電子版報名**為主。
請承辦人填妥貴校專用報名表後，將報名表E-mail至bcs.ac.team@gmail.com
報名費請寄至：2012 ANCCS Academic Contest
Berryessa Chinese School
P.O. Box 32988, San Jose, CA 95152
支票抬頭請寫：Berryessa Chinese School
- 七、**報名人數**：粵語比賽項目每組每校可選派三名比賽代表；雙語翻譯每組每校可選派兩名比賽代表；其餘組項，每校限一人參加。
- 八、**錄取名額**：每項每組錄取前三名，頒發獎杯。
- 九、**評審人員**：每校務必以報名學生總人數六比一原則，推薦有專長的老師擔任評審。請於2012年2月11日以前完成評審老師線上報名手續。每項每校以一名為限(粵語組每項每校以兩名為限)。評審人員不得參與評審其子女參加的競賽項目。演講及朗讀評審請務必親自出席評審會議。
- 十、**賽前評審會議** **時間**：2012年3月4日(週日)下午2:00 PM-4:30PM
地點：Sierramont Middle School
3155 Kimlee Drive, San Jose, CA 95132
<http://bcs-usa.org/Campus/Sierramont.html>
- 十一、**比賽項目及分組**：請參照本規章第三、四頁
- 十二、**比賽試題**：由主辦單位統一命題。
除國語組演講、粵語組演講、國語組朗讀、粵語組朗讀、毛筆書法、及國畫比賽外，其餘組項考題均在試場內宣佈。



國、粵語演講比賽題目

A 組：我可以為家人做些什麼？

B 組：我可以為社區做些什麼？

C 組：我可以為國家做些什麼？

D 組：我可以為地球做些什麼？



北加州中文學校聯合會 2012 年學術比賽

比賽須知及評審細則

(一) 比賽通則

- 1) 參賽學生必須於比賽前十分鐘準時進入考場並聽取說明，比賽開始後到達者，以棄權論，不准入場比賽。
- 2) 參賽學生與家長須遵守秩序，維護榮譽，聽從監考人員指示，尊重大會評審決定，違者取消資格。
- 3) 書寫姓名或作記號之作品或試卷(國畫及毛筆書法項目除外)，均予以作廢。
- 4) 曾經獲得本學術比賽第一名者，不得報名同一項組別，但可越組參加高年齡的組別或其他項目。
- 5) 各項比賽(包括國粵語演講、朗讀)進行中，家長一律禁止進入考場。
- 6) 參加演講、朗讀比賽學生請勿自報姓名或校名。比賽期間嚴禁出入會場。
- 7) 比賽進行時，除主辦單位以外，不可拍照、錄影及錄音。
- 8) 各組比賽完畢，所有非評審人員請立即離開教室。由各項召集人負責，立即展開評審工作，並儘速取得評審結果。
- 9) 評審完畢，當即時公佈各組前三名之名單，並舉行頒獎典禮。主辦單位將邀請各會員學校校長頒獎，歡迎各校老師、家長與學生觀禮。

(二) 評審通則

- 1) 無標準答案的項目：鉛筆書法、毛筆書法、西畫、國畫、作文、朗讀、雙語翻譯、演講。評審規則如下：
 - a) 評審人員依各項細則規定，排列所有名次，最佳為 1，其次為 2，依次類推排到 9，9 以後全以 10 計算。每一名次限一人，不得數人同列。
 - b) 各組全體評審名次總計，數字最低者為第一名，次低者為第二名，依次選出前三名。如評審人數超過五位，每位學生最高及最低名次各去除一位後，再總計。
 - c) 若有名次總數相同者，則視評審選為第一多數者為優勝，如仍不分上下，則視選為第二的評審人數為準，依次類推。
- 2) 有標準答案的項目：注音符號拼音、漢語拼音、部首查字典、閱讀測驗、中文打字。
 - a) 按實得分數高低選出前三名。每一名次限一人，不得數人同列。
 - b) 遇有同分，根據各項比賽之評審細則規定，由該項全體評審人員作成決議。
- 3) 再審規則：如依以上辦法，仍無法區分名次，則應再審，但以一次為限。如再審結果有爭執，則由該項全體評審投票決定。同時，該項目召集人得參與投票。
- 4) 評審結果只向承辦比賽單位負責。



北加州中文學校聯合會 2012 年學術比賽

(三) 評審人員須知

- 1) 比賽當日(2012年4月1日)請各位評審依照通知時間，準時至評審報到處報到。
- 2) 報到後，請細讀評審通則及評審項目細則，並在各項目評審報到名單上簽名，表示同意遵守評審規則。
- 3) 評審過程中請勿發表個人意見，或意圖影響其他評審評分。
- 4) 如有再審需要，召集人可視情況，請全體評審討論後再表決。
- 5) 評審結束後，請在評分表上簽名，交給該項目召集人。
- 6) 請掌握評審時間，務必於下午 5:00PM 以前結束評審。
- 7) 敬請出席 2012 年 3 月 4 日(星期日)下午 2:00PM 舉行的評審會議。

(四) 各項比賽須知及評審細則

國、粵語朗讀文稿已提供正、簡體包含注音及漢語拼音共五種版本，請依需要自行選用。

1、國、粵語演講

- 1) 國、粵語演講：使用同組演講題目，請參閱本規章第六頁。
國語即席演講：演講題目當場抽題決定。參賽學生有三十分鐘時間自行準備，不可有旁人幫忙。
- 2) 出場次序於現場抽籤決定。
- 3) 評分標準：①內容(30%) ②發音(25%) ③聲調(20%) ④儀態(25%)。
- 4) 演講時間：以兩分半至三分鐘為準。少於兩分鐘扣總分五分；在兩分一秒至兩分二十九秒之間，或在三分一秒至三分二十九秒之間扣總分三分；超過三分三十秒，扣總分五分並立即叫停。

2、國、粵語朗讀

- 1) 學生選擇大會提供之讀稿朗讀，包括一篇指定必讀稿與一篇自選讀稿(三選一)。
- 2) 出場次序於現場抽籤決定。
- 3) 評分標準：以表達能力為準。
非文字表達項目佔 40%，包括服裝、儀容、眼神、姿態；
文字表達項目佔 60%，包括語音、語調、音色、音量、斷句、分段等。
- 4) 以「美讀」作為綜合評分準則，希望朗讀者充分表現出文稿的整體情感訴求，達到「誠於中，形於外」的效果。
- 5) 參賽者一律以自然聲讀稿，不用麥克風。
- 6) 比賽時，參賽者應手持文稿，若有手勢動作，以配合文稿需要，自然、大方為原則。手勢動作不計分。



北加州中文學校聯合會 2012 年學術比賽

3、作文

- 1) 比賽時間：①A/B 組：一小時四十五分鐘 ②CD 組：一小時
- 2) CD 組為看圖作文，其餘各組均為命題作文。
- 3) 可攜帶字典，國語作文，限用國字或注音(簡)。
- 4) 除 A 組外，字寫錯或注音、拼音錯誤，不扣分。
- 5) 評分標準：①切題(40%) ②內容(30%) ③語法用字(20%) ④段落(10%)。
- 6) 文詞中顯露身分或學校的作品，評審得以決議作廢。

4、鉛筆書法

- 1) 比賽時間：五十分鐘
- 2) 大會提供紙張。鉛筆、橡皮擦請自備。書寫張數不限，但只能交一張作品。
- 3) A/B/C 組試題為細明體(即印刷體)，D 組試題為楷書體。
- 4) 評分標準：①整體結構與美感(40%) ②乾淨整齊與筆色均勻(30%) ③筆劃正確與錯別字(30%) ④同樣錯誤，只扣一次。一次扣 0.5 分。

5、西畫

- 1) 比賽時間：①A/B/C 組：一小時四十五分鐘 ②D 組：一小時
- 2) 命題繪畫。題目賽場宣佈，必要時，監考會加以解說。
- 3) 繪畫材料自備，不限制顏料種類，紙張由大會提供。
- 4) 水彩畫者，報名時請務必註明，以便準備紙張。
- 5) 評審以整體主觀，判決優勝次序。
- 6) 如需再審，則以創意、色彩、主題、結構為決定標準。

6、國畫

- 1) 比賽時間：①A/B 組：一小時四十五分鐘 ②CD 組：一小時
- 2) 題目自選。紙張、繪畫材料自備，繪畫紙張不限制大小尺寸。
- 3) 畫紙不得有記號，不可攜帶畫稿。違者取消比賽資格。
- 4) 評審以整體主觀，判決優勝次序。
- 5) 如需再審，則以佈局、用筆、墨色、構圖為決定標準。

7、毛筆書法

- 1) 比賽時間：一小時二十分鐘
- 2) 請參賽學生自備文具及紙張(15" x 30" 兩張)。
- 3) 詳細規則及試題請務必參閱 2012_ANCCS_AC_Calligraphy_Guideline.pdf 檔案。



北加州中文學校聯合會 2012 年學術比賽

8、雙語翻譯

- 1) **比賽時間：一小時**
- 2) 內容包括一篇中譯英(50%)，一篇英譯中(50%)。
- 3) 紙張由大會供應，不可使用大會答案紙以外之任何紙張。
- 4) 評分標準：①文意(50%) ②準確(25%) ③句法(15%) ④用詞(10%)。
- 5) 不會寫的字彙與詞語得以注音符號、漢語拼音、或中英文原字替代，評審人員得依照各自標準酌情扣分。
- 6) 參賽者不得使用紙、筆、橡皮擦以外的文具。
- 7) 不可使用任何字典或墊板。

9、注音符號拼音

- 1) **採取由老師錄音唸題，學生聽音作答的方式。**
- 2) B、C 兩組各有一百五十個字；D 組有一百個字，包括辭語、句子和短文。
- 3) 唸題方式如下：①辭語：先以平常說話速度唸一次，第二次則一字一字慢唸一次，第三次再整個辭語慢唸一次。②句子：一句一句慢唸三次。③短文：以標點符號停頓，一句一句慢唸，將全篇慢唸一次後，再慢唸第二次，全篇共慢唸三次。
- 4) 每個字需連聲調完全拼對才有分，即聲母、韻母、聲調、和答案位置全都正確才算答對。
- 5) 學生需用正確注音符號答題，筆劃書寫確，如「ㄎ」「ㄎ」「ㄎ」「ㄎ」「ㄎ」末筆不可有鈎；「ㄅ」「ㄅ」「ㄅ」「ㄅ」「ㄅ」末筆帶鈎。如書寫有錯，則扣該字一半分數，但同樣錯誤只扣一次。
- 6) 聲調符號應打在正確處，即最後一符號之右上角，位置錯誤，則扣該字一半分數，但同樣錯誤只扣一次。每字之扣分不能超過該字之配分額。

10、漢語拼音

- 1) **採取由老師錄音唸題，學生聽音作答的方式。**
- 2) A、B 兩組各有一百五十個字，包括辭語、句子和短文。
- 3) 唸題方式如下：①辭語：先以平常說話速度唸一次，第二次則一字一字將整個辭語再慢唸一次。②句子：一句一句慢念二次。③短文：以標點符號停頓，一句一句慢唸，將全篇慢唸一次後，再慢念第二次，全篇共慢念二次。
- 4) 每個字需連聲調完全拼對才算分，即聲母，韻母，聲調和四聲位置全部正確才算分。
- 5) 參賽者需熟知漢語拼音的通則和特例，例如韻母儿寫成 er，用做韻尾時則寫成 r。
- 6) 聲調符號應打在正確處，位置錯誤則扣該字一半分數，但同樣錯誤只扣一次，每字之扣分不能超過該字之配分額。



北加州中文學校聯合會 2012 年學術比賽

11、中文打字

- 1) **比賽時間：五十分鐘**
- 2) 考生自備個人筆記電腦(Notebook)，電池請考前充足電，考試時無插座可用。
- 3) 監考人員不回答考生關於使用電腦的問題。
- 4) 考生在 desktop 上開一新檔打字，中文輸入方式不限，正、簡體字型均可，**依照題號逐字逐句**打出，包括段落及標點符號。不會的字要空格，標點符號要使用中文輸入，例如「，『：。?!；』、」等。
- 5) 考生打完後，將檔案名為自己的考生號碼(例: A13.doc, B01.doc)，等監考人員成功地將檔案轉到監考專用 flash drive，方可離場。
- 6) **正、簡體答案卷一同評審，參賽學生比賽時不可正、簡體混合作答。**

12、國語部首查字典

- 1) **比賽時間：五十分鐘**
- 2) 請自備「新編國語日報辭典」。辭典內不可有記號，「注音符號表」及「難查字表」比賽時將被封住。
- 3) A 組、B 組試題各有八十題試題，C 組試題共六十題。
(若有提前交卷情況，監考老師將記下時間以便在同分情況下區分高下。)
- 4) 每題需查出頁數(該字最先出現的頁數)、部首、部首筆數、注音、扣去部首之筆劃數、並圈出辭典上所列該字之第一個詞。
- 5) 未標明「頁數」的題目，視同該小項空白或錯誤，全題不予計分。(若很明顯看出只是抄錯或筆誤，如只差一、二頁，則只扣該小項分數而非全題不計分)。
- 6) 字體美觀與注音符號筆劃書寫，在兩份或多份考卷同分情況下將成區分高下之依據。
- 7) 只可用「部首」來查字，**不可用「注音符號」及「難查字表」來查字，違反規定者將自動喪失比賽資格。**

13、粵語部首查字典

- 1) **比賽時間：五十分鐘**
- 2) 請自備「新雅中文字典」(何容主編，1985 年之後的新版，新雅文化事業出版)。字典內不可有任何記號。
- 3) A、B 兩組試題各有八十題試題。若有提前交卷情況，將記下時間以便在同分情況時區分高下。
- 4) 每題需查出頁數(該字最先出現的頁數)、部首、部首筆數、粵語拼音、扣去部首之筆劃數，並圈出字典上所列該字之第一個解釋內的用字。例：(欣)(P.343)，第一個解釋是(歡喜、快樂)。試卷提供的選擇是(歡喜，欣悉)，答案是圈出(歡喜)。
- 5) 填寫粵語拼音必須選擇字典上所列的粵語拼音及聲部，否則該項不給予分數。例(磊)(P.488)，應填(loey⁵)。



北加州中文學校聯合會 2012 年學術比賽

14、閱讀測驗

1) 比賽時間：五十分鐘

- 2) 監考老師只解釋比賽進行方式及注意事項，關於測驗內容一概不作答。
- 3) 比賽程序：照編號發下試卷，試卷背對學生，由監考老師控制時間，一齊翻開試卷，大家同時開始作答。
- 4) A 組 — 閱讀九篇(有兩篇文章沒標示注音)；
B 組 — 閱讀八篇(有一篇文章沒標示注音)；
C 組 — 閱讀七篇；
D 組 — 閱讀六篇。
每篇測驗文章有選擇、簡答或問答題。
- 5) 計分採扣分方式，答錯一題扣兩分。問答題則每題五分，按對錯程度酌量扣分，總計扣分最少者為第一名。
- 6) 問答題之分數採全體評審人員之平均數為準。
- 7) 若有提前交卷情況，監考人員將記下時間以便為同分情況下區分高下之依據。